

广东省职业培训和技工教育协会

粤职协函〔2018〕2号

关于收取 2018 年会员费的通知

各会员单位：

根据民政部、财政部《关于调整社会团体会费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民发〔2003〕95号）及省职协第三届第二次会员代表大会会费缴纳修改决议。自2016年起，会员费按常务理事单位和理事单位三类标准收取（常务理事、理事单位详见附件）。

会费缴纳标准：

1. 常务理事单位：每年缴纳会费伍万元。
2. 理事单位：每年缴纳会费壹万元或伍仟元。

往年尚欠会员费的单位也望一并缴纳为盼，有关缴费详情可与协会办公室联系。

我们诚挚感谢各会员单位多年来对省职协工作的大力支持，希望各会员单位一如既往关注、支持省职协的工作，共同为技工教育事业发展作出更大的贡献。

缴费时间：2018年5月31日前。

缴费方式

银行转帐:

单位全称: 广东省职业培训和技工教育协会

开户银行: 建设银行广州北较场支行

帐 号: 44001400113050034231 (请注明此款用途)

联 系 人: 陈翠兰

联系电话: 020-83564090

- 附件: 1. 常务理事、理事单位名单
2. 收费标准

广东省职业培训和技工教育协会
二〇一八年三月七日

附件 1

常务理事单位、理事单位名单

一、常务理事单位

广东省粤东技师学院
广东省技师学院
广东省轻工业技师学院
广东省南方技师学院
广东省电子商务技师学院
广东省国防科技技师学院
广东省交通运输技师学院
广东省岭南工商第一技师学院
广东省城市建设技师学院
广东省机械技师学院
广东省新闻出版高级技工学校
广东省工业高级技工学校
广东省工商高级技工学校
广东省核工业华南高级技工学校
广东省粤东商贸技工学校
广东岭南现代高级技工学校
广东省电子信息技工学校
广州市技师学院
广州市工贸技师学院
广州市机电技师学院
广州市轻工技师学院

广州市公用事业技师学院
广州市交通技师学院
广州市白云工商技师学院
广州市从化区高级技工学校
深圳技师学院
深圳第二高级技工学校
珠海市技师学院
汕头技师学院
韶关市技师学院
河源技师学院
梅州市技师学院
兴宁市技工学校
惠州市技师学院
东莞市技师学院
东莞联合技工学校
中山市技师学院
中山市工贸技工学校
江门市技师学院
江门市新会高级技工学校
阳江技师学院
湛江市技师学院
茂名技师学院
肇庆市技师学院
清远市技师学院
揭阳市高级技工学校

二、理事单位（每年缴纳壹万元）

广东省华立技师学院

中国人民解放军第四八零四工厂职业技术学校

广东省黄埔技工学校

广东花城工商技工学校

广东江南理工技工学校

广东厨艺技工学校

广州港技工学校

广州南华工贸高级技工学校

佛山市南海技师学院

佛山市高明区高级技工学校

韶关市第二技师学院

茂名市高级技工学校

茂名市交通高级技工学校

潮州市高级技工学校

云浮市高级技工学校

罗定市技工学校

广东中科兆丰科技有限公司

三、理事单位（每年缴纳伍仟元）

广州市职业技能教学研究会

深圳市职工教育和职业培训协会

肇庆市技工教育和职业培训教育研究会
广东省直属医药职业技能培训指导中心
广东食品药品职业学院职业技能鉴定所
广东三向教学仪器制造有限公司
江泰保险经纪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
广东圣贤智出版顾问有限公司
广州南众教学设备有限公司
广东省电力技工学校
广东省佛山邮电技工学校
广州海员学校
广州造船厂技工学校
广州文冲船厂技工学校
广州海运技工学校
广州城建技工学校
广东省冶金技工学校
广州黄埔造船厂技工学校
广东省海洋工程技工学校
广东华夏技工学校
广东省高新技术技工学校
广州航道技工学校
广东新里程旅游技工学校
广东省环保技工学校
广东华商技工学校
深圳市携创技工学校

汕头中医药技工学校
佛山市三水区技工学校
佛山市交通技工学校
佛山市实验技工学校
佛山市桂城技工学校
佛山市现代商贸技工学校
梅州市交通技工学校
惠州市西湖技工学校
汕尾市技工学校
台山市技工学校
湛江市商业技工学校
广东农垦茂名技工学校
肇庆市交通技工学校
肇庆市高要区技工学校
广东省肇庆市商业技工学校
肇庆市商务技工学校
肇庆公路技工学校
广东省南华技工学校
潮州市饶平县技工学校
广东省揭阳市国贸技工学校
广东省德林义肢矫型器职业培训学校
华南农业大学汽车职业技能培训中心
深圳市锦弘技能培训学校
广东省德诚职业培训学院